

证券代码：835085

证券简称：新拓云联
券

主办券商：山西证

北京新拓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家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386,14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3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马潇钰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86,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86,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

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4-008、2024-009。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86,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86,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86,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86,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不再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现因市场变化、公司战略调整，公司拟不再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川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86,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不再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现因市场变化、公司战略调整，公司拟不再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86,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适用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因业务剥离，将新设子公司湖北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四川新拓软讯科技有限公司，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因湖北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新设立，无实质业务，公司认缴出资 200 万元未实缴，双方约定由四川新拓软讯科技有限公司继续承担实缴义务，股权转让价格为 200 万元。现双方将交易方案调整为：湖北新拓云联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义务由受让方四川新拓软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承担，交易价格为零元。四川新拓软讯科技有限公司是北京拓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拓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同一实控人范旭宇，鉴于此，此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双方根据调整后的交易方案签署补充协议，并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0,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范旭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侠辉、崔雪鑫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新拓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新拓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新拓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